

证券代码：000806

证券简称：银河生物

公告编号：2016-016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2016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洪彬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唐新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任的公司总裁职务，唐新林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唐新林先生担任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董事长唐新林先生提名，聘任朱洪彬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附后），唐新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登载的《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总裁辞职及新聘任总裁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四日

附件：朱洪彬先生的简历

朱洪彬，男，1964年9月出生，南京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本科，经济师。曾任广西北海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北海银滩开发建设公司董事长，北海银滩国家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主任，北海市旅游局党委书记，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朱洪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